

# 关于天津市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2024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上接第3版)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1) 全市收支。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46亿元,比上年下降34%。加上中央转移支付0.4亿元、上年结余6.3亿元,预算总收入为52.7亿元。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52.7亿元,下降36.8%,包括: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26.8亿元、转移性支出19.9亿元、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2亿元、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1.5亿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2.5亿元。

(2) 市级收支。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30.2亿元,比上年下降45.6%。加上中央转移支付0.4亿元、上年结余4.1亿元,预算总收入为34.7亿元。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34.7亿元,下降34.7%,包括: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24亿元、转移性支出9.4亿元、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1.3亿元。

5. 地方政府债务

经国务院同意,财政部提前下达2024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333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72亿元,专项债务限额261亿元。2024年全年新增债务限额将在全国人大批准地方总限额后,由财政部提出分配方案并报国务院批准正式下达。上述债务限额要优先安排灾后重建等项目的地方配套资金,由于国家尚未完成各地项目审批工作,本次暂不分配限额。上年已分配未发行的债务限额462.6亿元,于2024年继续发行使用。

需要说明的是,根据预算法有关规定,预算年度开始后至市人代会批准市本级预算草案前,按照2024年度预算草案已预拨人员运转经费等25亿元。

## 三、2024年财政政策和财政主要工作

(一) 聚焦支持高质量发展,着力提升城市核心竞争力

提质增效实施积极财政政策。聚焦实施“十项行动”,完善财政支持政策体系,统筹用好京津冀协同发展专项资金、一般债券等资金,进一步加大对科技创新、先进制造业、综合交通、现代服务业等领域的支持力度。积极争取国债政策支持,落实地方配套资金,推进灾后恢复重建、骨干防洪工程、城市排水防涝、交通物流基础设施等重点项目建设,尽快转化为实物工作量。支持政府投资项目,统筹用好专项债券等资金支持轨道交通、天津机场三期、水务工程等一批重点项目,积极扩大有效投资。

加快推动科技创新。全力推进天津开高教科创园及海河实验室建设,强化政策供给和资金支持,加速科技成果转化、科技企业孵化。加大基础研究投入,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建立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围绕智能科技、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等重点产业,组织实施一批科技重大项目。持续壮大战略科技力量,支持全国重点实验室、海河实验室建设,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不断推动从“0到1”的前瞻性、原创性研究和从“1到N”的成果转化。深入实施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研发投入后补助等政策,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优化科技型企业梯度培育机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各新增1000家。支持高校、科研院所、企业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科技人才,积极拓展引才渠道。

加快推动产业焕新。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开展产业链协同攻关,新增创建10家产业主题园区,新增单项冠军企业20家,推动重点产业成链配套、成链成群。进一步完善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格局,新增专精特新企业500家、创新型中小企业1000家,为打造更多专精特新“小巨人”夯实基础。落实跨区合作项目利益共享机制,吸引重点区域头部企业项目在津落地。大力发展数字经济,争取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做优做强12条重点产业链,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巩固提升优势产业,改造升级传统产业,前瞻布局新一代信息技术、未来智能、生命科学等未来产业。

(二) 聚焦促进城乡协调发展,着力激发区域发展活力

支持区域协调融合发展。抢抓京津冀协同发展重大国家战略机遇,主动对接国家部委,积极向上争取政策、项目、资金,以优质的政策资源增量支撑区域高质量发展。深入实施港产城融合发展行动,用好促进港产城融合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发展海

铁联运、邮轮旅游,大力发展航空金融、航运保险业务,提升天津港港口基础设施能级,高水平建设空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强化滨海新区支撑引领,完善市级专项资金支持政策,全面提升产业能级、创新能级、开放能级。加快建设中央商务区,培育壮大总部经济、商务经济、平台创新经济,支持打造专业特色楼宇,增强中心城区服务辐射功能。

支持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严格落实土地出让收入优先支持乡村振兴政策,更大力度向“三农”倾斜。调整优化乡村振兴领域大专项设置和重点支出方向,优先保障高标准农田、种业振兴、乡村振兴示范村和经济薄弱村等项目建设。推动建立重点特色项目储备机制,促进优势特色产业、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强镇等农业产业融合发展。深化农村重点领域改革,激活农村资源要素价值,推动农文旅融合发展,探索和美乡村创建新路。深化东西部协作和支援合作,助力结对地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强化财政金融政策联动,综合运用乡村振兴基金、农业信贷担保、农业保险等金融工具,构建多元化投入格局。

支持营造一流营商环境。全面落实民营经济发展29条措施,在财政补助、税费优惠、政府采购等方面对民营企业一视同仁,助力民营企业做大做强。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作用,用好小微企业融资担保降费奖补政策,促进中小企业融资增量扩面。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支持国有企业科技创新和融资平台市场化转型,提高国有企业核心竞争力。优化提升市、区、街镇二级联动税源管理体系,建立税源企业分类管理,用情用力服务企业,推动惠企政策落实。加大开源增收力度,调整优化区域高质量发展支持政策,研究建立财源建设激励机制,调动各区发展增收积极性。

(三) 聚焦创造高品质生活,着力强化基本公共服务

加快社会事业发展。安排就业资金9.1亿元,进一步完善就业支持政策,做好未就业毕业生、失业人员和就业困难群体人员的就业帮扶。安排教育资金480.6亿元,促进教育资源优质均衡发展,新建改扩建义务教育学校12所,增加学位2万个,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向滨海新区、中心城区东部和北部、远郊五区辐射。支持高校“双一流”建设,发展7个优先发展学科。推进“创优赋能”项目建设,大力推动职业院校办学达标。深化鲁班工坊建设,办好第二届世界职业院校技术教育大会。安排卫生健康资金207.4亿元,健全重大传染病防治体系,持续优化医疗资源均衡布局,加快市人民医院、环湖医院、第三中心医院等改扩建,推动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打造优质高效服务医疗体系。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安排社会保险基金财政补助资金458.6亿元,落实市与区支出责任,确保养老、医疗等待遇按时足额兑现。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探索完善适应灵活就业人员的社保政策。落实降低职工医保单位缴费比例,提高职工医保和连续参加居民医保的参保人员(急)诊最高支付限额政策,减轻用人单位缴费负担和参保人员个人医疗负担。安排困难群众救助资金16.7亿元,落实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低收入家庭救助等政策,修订完善临时救助办法。全面推广“津牌养老”服务品牌,打造智慧养老服务机构10家,完成居家适老化改造1000户,优化养老服务补贴、护理补贴政策。

加快推动城市更新。完善便捷通畅城市交通网,开工建设机场三期等项目,提升改造一批桥梁道路。建成地铁11号线一期西段、5号线延伸线、津静市域(郊)铁路首开段,加快推进津滨轻轨改造。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实施一批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加强排水设施养护维护,有效提升城市防洪排涝水平。加强城市管理领域资金保障,支持实施城市燃气、供热、供水等老旧管网改造。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城中村改造等“三大工程”,启动275个老旧小区改造提升。推进历史风貌建筑保护与功能业态提升,促进小洋楼资源与商旅文深度融合。

(四) 聚焦推动绿色低碳转型,着力打造生态宜居城市

推进绿色低碳发展。落实财政支持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意见,健全财政支持政策体系,加强绿色低碳重大科技攻关和推广应用。促进农业绿色发展,支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地膜科学使用回收。扩大政府绿色采购范围,加大相关产品采购力度。持续开展低碳示范建设,建设一批低碳生活示范场景。深入开展

好蓝天保卫战,开展实施大气领域减污降碳协同增效试点,推进PM<sub>2.5</sub>和臭氧协同控制。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支持海河流域水生态保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开展农村农业面源综合治理,加快创建幸福河湖。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支持工业污染地块治理,强化土壤污染防治。

优化城市生态环境。落实生态补偿制度,安排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0.8亿元,引导各区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提高生态功能重要地区所在政府的基本公共服务保障能力。落实引滦入津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机制,支持于桥水库水质监测、蓝藻处置及治理,有效加强水源保护。加强海洋生态保护修复,海岸线综合治理,积极争取中央补助资金,加快推动形成健康、清洁、多样、丰饶、和谐的生态海岸带。扎实推进林业湿地生态修复,安排相关资金3.1亿元,支持湿地保护恢复、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森林防火等支出。

加快建设文旅城市。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支持举办第九届中国民间文化艺术节、名家经典惠民演出季等活动,加强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活化利用。全面实施全民健身场地设施提升行动,支持举办天津马拉松赛等文体赛事,进一步提升城市影响力。做优做精会展经济,支持外地企业来津举办展会。推动老字号创新发展,继续支持县域商业建设,完善区、镇、村商业体系,着力优化提升消费环境,加快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提升旅游经济发能级,加强旅游线上营销推广,打造海河亲水文化旅游发展带,培育旅游产品新业态,支持创建国家级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试点城市、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

(五) 聚焦提升财政治理效能,着力深化体制机制改革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进一步理顺市与区财政关系,稳步推进财政体制改革,建立财源建设激励机制,增强各区发展的内生动力。坚持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严控人员运转支出,机关事业单位人员执行“退一进一”和“多退少进”,公用经费、差旅费、会议费、信息化系统运维费预算在上年基础上再压减10%。健全国有资产监管体系,完善市属行政事业单位监管国有企业全级次名单。改进国资预算管理,扩大国有资本收益交和利润范围,将国企利润上缴比例由23%提高至30%。强化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全过程绩效管理,研究构建“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四维的核心绩效指标框架,深化投入产出绩效分析。开展重点领域成本控制,推动降本增效。增强财政可持续性,落实财政承受能力评估机制,兜牢基层“三保”底线。

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发挥市化解政府性债务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抓总作用,用足用好国家支持政策,推动“1+10”全口径债务化解工作方案落地落实。推进资源资产盘活,积极落实偿债来源,稳妥有序做好债务化解工作。依法合规推动隐性债务和融资平台经营性债务周转接续,进一步优化成本期限结构,降低利息负担。严禁违规新增隐性债务,对新增隐性债务问题及时查处、追贵问责。加强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推动穿透式监测系统与财资管理云平台无缝对接,打通专项债券资金监管“最后一公里”。强化专项债券项目预期收益管理,更加注重偿债来源落实。压实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责任,落实偿债备付金机制,按时足额偿还本息,确保法定债务不出现任何风险。

切实严肃财经纪律。认真贯彻执行预算法和预算法实施条例,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严控预算追加事项,依法报告年度预算执行、预算调整、政府债务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落实落细我市财会监督实施方案,探索制定财会监督协调工作机制协同事项清单,与其他各类监督贯通协调制度办法,加强财会监督数据资源整合,精准发力开展预算资金、会计评估、政府采购等方面监督检查。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往来款项清理专项行动,规范财务管理。扎实推进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建立健全整改长效机制,强化审计结果应用,加大典型案通报力度,堵塞管理漏洞。持续推进预算公开,推动“阳光财政”建设。

各位代表,2024年财政改革发展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真抓实干市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决议及批准的预算,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创优争先、攻坚克难,为奋力开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新局面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名词解释

- 全口径预算**:指政府收支全部纳入预算,建立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定位清晰、分工明确的政府预算体系。
- 一般公共预算**: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 预算管理一体化**:以统一预算管理规则为核心,将统一的管理规则嵌入信息系统,提高项目储备、预算编审、预算调整和调剂、资金支付、会计核算、决算和报告等工作的标准化、自动化水平,实现对预算管理全过程的动态反映和有效控制,保证各级预算管理规范高效。
- 转移支付**:指上级政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财政体制和政策规定,给予下级政府的补助资金,包括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
- 一般债券**:指没有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作为还本付息资金来源的政府债券。
- 调入(调出)资金**:指不同预算性质资金之间相互调入(调出)的资金。
- 结转项目资金**:指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照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一般性转移支付**:指上级为均衡地区间基本财力,促进地区间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补助给下级统筹安排使用的资金。
- 专项转移支付**:指上级为了实现特定的经济和社会发展目标给予下级,并由接受转移支付的下级按照上级规定的用途安排使用的预算资金。
- 政府性基金预算**:指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 专项债券**:指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作为还本付息资金来源的政府债券。
-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指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
- 滚存结余**:指截至年末的累计结余。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指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后的收支预算。
- 地方政府债券**:指经国务院批准同意,以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政府为发行和偿还主体,由财政部代理或地方财政自主发行和偿还的政府债券。
- 隐性债务**:指地方政府在法定政府债务限额之外直接或者承诺以财政资金偿还以及违法违规提供担保等方式举借的债务,主要包括地方国有企业事业单位等替政府举借,由政府提供担保或财政资金支持偿还的债务;地方政府在设立政府投资基金、开展政府和社會资本合作(PPP)、政府购买服务等过程中,通过约定回购投资本金、承诺保底收益等形成的政府中长期支出事项债务。
- 零基预算**:指在编制预算时,对于所有预算支出均以零为基点,不考虑以往情况,从根本上分析每项预算支出的必要性和数额大小。这种预算不以历史为基础作修修补补,在年初重新审查每项活动对实现支出目标的意义和效果,重新安排各项支出活动的优先次序,并据此决定资金资源的分配。
- 民生支出**:指与人民群众生活直接相关的教育、卫生健康、文体传媒、农林水利、社保就业等方面的支出,以及与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支出。
- “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 三保**:指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

## 分类信息

敬告读者:

本广告仅为刊户提供信息发布平台,所有信息均为刊户自行提供,请认真核实信息提供方相关证件与发布内容的真实性。如涉及押金、保证金、报名费等费用均与本报无关。本栏目不作为承担法律责任的依据。本栏目不承担因错漏刊出所产生的相关责任及费用。

天津日报 17622997767 23602233  
办公地址:天津市和平区卫津路143号



### 遗失·公告

▲任晓宇遗失《天津工人报》编辑部记者证,记者证号:B12000466000025,特此声明。

▲天津铁厂富利实业公司第二经销部遗失营业执照正本、副本,注册号:1201021001195,特此声明。

▲天津铁厂富利实业公司物资经销处遗失营业执照正本、副本,注册号:1201101003846,特此声明。

▲本人任洪祥身份证号120106195801275519,不慎将营和园34号楼1803契税、维修基金收据原件/全部房款收据原件/选房定金收据原件丢失,特此声明作废。

▲本人梁学兴,身份证号120106196006096516,不慎将营和园34-1-3005契税、维修基金收据原件,全部房款收据原件丢失,特此声明作废。

▲于振启遗失天津市武清区王庆坨镇郑家楼村2区2排6号集体土地建设用地使用证,证号:W-34-2-17-10,声明作废。

▲天津泰达绿化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遗失财务章,特此声明作废。

▲本人高继元,身份证号120106197410050514,不慎将营和园11号楼304(契税,维修基金收据原件/全部房款收据原件/购房意向协议书原件)丢失,特此声明作废。

▲天津简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本、副本,及公章一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224MA06QR2T8M,特此声明作废。

### 公告

王文婷:

你已长期未到校工作,也未说明原因。因其他方式无法与你取得联系,现公告通知你于本公告送达之日起三日内回校报到,返岗工作,逾期未返岗视为旷工。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经三十日即视为送达。联系人:任莉,联系电话:28323157。

天津市第四中学  
2024年3月18日

### 通知

本人邵艳,居住于西青区李家园片电镀厂宿舍5排3号房屋,该房屋的出租人是天津市电镀厂,该房屋现托管给天津仪表集团有限公司托管中心管理,房屋原承租人为邵国志。现该房屋迁安置,寻找与该房屋相关权利人配合办理还迁安置手续,请在本通知登报5日内与本人联系。联系电话:15522640893。

### 公告

信无线(北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无线公司)与天津宁投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充电业务充电桩管理平台服务委托合同》,约定信无线公司运营充电桩项目,由于信无线公司构成预期违约,现决定解除合同。特此公告

### 声明

我公司因业务变更郑重声明,全部公章、合同章作废,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2MA06DEL80A,自登报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备注:莱西市姜山镇李权庄工业园排水设施整治改造工程项目经理徐延平(身份证号220524198704181010)于2023年3月28日起留有公章一枚,直至2024年3月12日未按规定办理移交手续。

天津滨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3月13日

### 寻人

原天福集团托管中心聋哑职工杨智远(120106196403050554)请于2024年3月25日前携带本人身份证和近期一寸照片到天福集团托管中心办理退休事宜,逾期出现的一切后果本人自负。红桥区光荣道礼貌大街9号,电话26540435、13320275682。

### 指定承租人刊登公告

本人刘凤兰,身份证号:120102194312301069同意死亡后,将坐落于南开区三潭东里09-03-04号房屋,指定过户给李沛,身份证号:12010219721110107X。

### 指定承租人刊登公告

本人高铁锁,身份证号120104195312183514,同意死亡后,将坐落于和平区林西路11号房屋指定过户给高健,身份证号120101197907144012。

### 指定承租人刊登公告

本人马文远,身份证号码12010419570119513X,同意死亡后,将坐落于南开区锦园里7号楼(前园里7号楼)1门201-204号房屋指定过户给马焕燃,身份证号码120104198603192115。

### 指定承租人刊登公告

本人夏铁柱身份证号码120104195105303835同意死亡后,将坐落于南开区三潭东里04-08-27号厅、510厨房、511居室、阳台、512厕所(独用25.26)号房屋指定过户给夏凡公民身份证号码120104198010053849。

### 指定承租人刊登公告

本人樊瑞琪,身份证号码120103193310174512,同意死亡后,将坐落于河西区澧水道澧水南里3门104号房屋指定过户给樊春潮,身份证号码120101195601103032。